



姚江湾

巡礼“十三五” 奋进新征程

宁波水利的“十三五” 是一首春华秋实奋发上进的歌



宁波水利的“十三五”，是春华秋实的五年，也是硕果累累的五年，让宁波老百姓得到了看得见摸得着的实惠。

投资完成512.6亿元

据不完全统计，“十三五”时期，是我市全面深化改革、持续推进经济转型升级的关键时期，也是全面提升水利基础保障能力，推进水务一体化改革，朝着实现水利现代化目标迈进的重要时期。

在市委、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和相关部门的共同努力下，我市深入推进“五水

共治”、“防洪排涝2020行动”、美丽河湖建设等重要决策部署，“十三五”规划确定的各项任务得到了很好地执行。至2020年底，“十三五”期间全市共完成水利投资512.6亿元，超额完成“十三五”投资计划11.5个百分点，较“十二五”增长38%，五年来一直稳居全省第一。

重点项目造福于民

“十三五”期间，我市大力推进以“山区防洪控制性枢纽、甬江防洪工程、平原骨干排涝工程”为重点的五大防洪排涝工程建设。目前，山区防洪控制性枢纽工程取得进展，葛岙水库主体工程完成导截流阶段验收。

甬江干流防洪工程建设成效显著，甬江流域干流堤防新建90公里，我市三江干流堤防全面封闭，中心城区防洪能力达到100年一遇。平原骨干排涝工程建设稳步推进，城区分级防护工程有序开展，系统实施余姚、海曙、鄞东南、江北、镇海等平原的流域及区域性骨干河道治理约300公里，完成风栅泵闸、庙堰泵闸、下三山泵等沿江闸泵建设，新增沿江强排泵站的能力达到1075立方米/秒，平原主干排涝工程逐步发挥效益。海塘安澜千亿已开工（续建）海塘40.2公里。山区镇村防洪工程加快推进，完成小流域堤防整治340公里，镇村防洪能力进一步提升。

“十三五”期间，水源工程建设步伐稳健，钦寸水库工程、西林水库扩容工程建设完成，引曹北线、南线工程建成通

水，全市新增供水能力3.3亿方/年，使全市年可供用水量达到24.8亿方。清溪水库前期工作积极开展，完成立项审批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。跨流域、区域的引调水工程进一步加快建设，水库群联网联调（西线）一期正式实现通气，东线工程引水隧洞全线贯通，水库群东西线联网工程启动前期，宁波至杭州湾引水工程全面推进，水资源供给保障能力大幅提升。

城乡供水一体化进一步完善，通过启动桃源水厂、慈东供水工程，城市供水管网进一步向周边延伸，东钱湖、鄞江等区域逐步纳入城乡一体化供水范围。“十三五”期间，我市全面完成了农饮水达标提标任务，使52.16万农村群众喝上了好水，城乡规模化供水率达到了93.7%。

同时，为深入贯彻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、全面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，先后有8个区县（市）完成了省级节水型社会建设，水资源利用效率显著提高，城镇节水和工农业节水走在全省前列，国家节水型城市实现“四连冠”。

水生态保护体系更上层楼

“十三五”以来，我市积极推进饮用水水源地保护，大力开展河道生态提升、镇域水环境整治及中小河流生态治理等工程建设，有5个重要水源地水资源保护项目全部完成，乡镇以上集中式水源地水质实现100%达标。

完成46公里骨干河道生态提升；完成14个镇域和180个村庄水环境整治项

目；市区河网联网联调工程体系进一步完善，生态调水量明显提升，精准实施市区河道生态补水。

美丽河湖建设工作成效显著，成功创建省级美丽河湖31条，市级美丽河湖45条；全市共命名“美丽水乡”30个、“水美村庄”100个。

水利现代化进一步提升

“十三五”以来，我市坚持深化改革和法治建设同步推进，进一步完善水法规体系建设。完成《宁波市河道管理条例》修订，依法推进涉水“三改一拆”。

深化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，全力推行权力清单制度，加强水域保护，严格控制建设项目占用水域，维护江河湖泊健康生态。加强水政执法规范化建设，加大水政巡查及执法力度，相继组织了“无违建河道”创建、河湖专项执法、水资源专项执法等行动，严厉打击各类水事违法行为，并以“无违建河道”创建为抓手，完成了全市省级、市级以及70%县级河道基本无违建目标。

全面推进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，目前，全市8大类1111项水利工程完成了标准化管理创建验收，宁波市标准化创建工作领跑全省。3个项目荣获中国水利工程优质（大禹）奖，1个项目获鲁班奖。

改革创新步伐加快，创新建立水利工程第三方担保制度，累计为企业释放现金流8.3亿元，签订了全国首份水库超蓄救助保单，探索实施了海塘灾害综合保险。推进水利科技项目176个，是“十二五”时期的5倍，年度水利科技投入突破1个亿，科技转化率达到80%。

“十三五”规划圆满完成

对照水利发展“十三五”规划，全市水利建设各项指标及建设任务完成情况较好，23项主要指标中，超额完成6项，完成12项，基本完成5项；规划实施的102项工程中，有64项建成并发挥效益，其他项目也正在建设当中，总体实施良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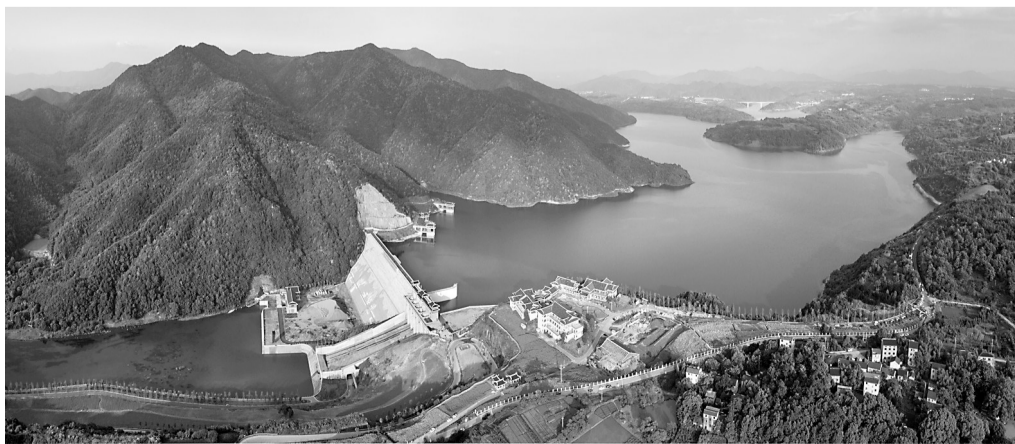
流域防洪和山区小流域治理全面完成，城区防洪标准达到50-100年一遇；平原排涝工程建设任务基本完成，治涝能力大大提升。

葛岙水库建成后，新增供水能力可达3.5亿立方米；城镇和农村供水保证率均达到规划要求；全市用水总量控制为23.8亿立方米，万元GDP用水量下降率、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等节水指标均超额完成目标。

全市加大水生态建设力度，水域环境质量明显提升，重要饮用水水源水质全面达标，重要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达到85%，环境生态配水量占总供水量比例超20%。

我市在全省率先完成了水务一体化改革任务，形成了“四位一体”的水行政管理体制；智慧水利建设水平位居全国前列，并成功入选全国智慧水利先行先试城市。

市水利局相关负责人表示，2021年是建党100周年、宁波建城1200年，更是“两个一百年”的交汇之年，意义重大。全市水利系统将不负期望，奋勇前行，以优异成绩让市委市政府放心、人民满意，为推动我市加快打造现代化滨海大都市、争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市作出水利应有的贡献。



钦寸水库

三江月

城市记忆

责编 乐建中 审读 邱立波
2021年5月30日 星期日

美编 严勇杰 照排 余佳维

投稿邮箱: liz@cmb.com.cn